

# 秦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绩效评价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绩效评价		
	评价年度	2024年度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事后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秦安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正邦力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对象名称	秦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进一步对财政预算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国家有关绩效及财务规章制度，通过资料核查、访谈及问卷调查等方式，在全面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经批复资金使用的要求，设计合理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采取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采用定性及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指标，对“秦安县人社局2024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展示项目实施取得的成绩，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和亮点，发现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促使项目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保证项目资金使用规范、安全、有效，为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参考意见，也为同类项目后续投入及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资金情况	预算安排资金	24,771.07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	24,771.07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17,347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17,347万元
	省级财政	3,756万元	省级财政	3,756万元
	实际支出资金	27,130.37万元	结转结余资金	26,162.56万元
	预算执行率	2024年预算支出24,889.41万元，实际支出27,130.37万元，预算执行率109.00%，支出偏差原因为保险待遇发放最低标准提高。		

##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秦安县人社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总体绩效目标为确保符合条件的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完成困难群众代缴及缴费补贴任务、创造社会效益。
--------	---

###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p>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是秦安县人社局2024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项目相关实施内容，包括预算资金申报、补助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组织实施情况、完成质量情况、效益发挥情况，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主要评价范围如下：</p> <p>(1) 项目决策情况，一是基金前期预算编制工作的科学性；二是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科学性。</p> <p>(2) 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一是运行财务管理制落实有效性；二是投入资金到位率、投入资金支付率；三是资金支出合规性。</p> <p>(3) 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一是运行管理制度保障性和项目组织机构健全性；二是项目监督措施及制度落实和过程管理的有效性。</p> <p>(4) 项目运行实现的产出情况，如缴费人员占比、参保任务完成率等。</p> <p>(5) 取得效益情况，如社会效益、经济环境、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p>
评价依据	<p>1、绩效相关依据</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p> <p>(2) 《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p> <p>(3) 《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p> <p>(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财社〔2022〕132号）；</p> <p>(5)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发〔2019〕84号）；</p> <p>(6)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p> <p>(7)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p> <p>(8)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p> <p>(9)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p> <p>(10)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甘政发〔2014〕67号）；</p>

	<p>(11)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关于调整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档次的通知》(甘人社通〔2023〕17号)；</p> <p>(12) 天水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天政发〔2018〕120号)；</p> <p>(13) 秦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秦安县全面推进财政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秦政办发〔2023〕54号)；</p> <p>(14) 秦安县财政局关于印发《秦安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秦财绩〔2024〕164号)</p>
评价方法	<p>2、行业相关依据</p> <p>(1) 《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高质量参保提升行动工作方案》甘人社通〔2025〕173号；</p> <p>(2)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号)；</p> <p>3、其他依据</p> <p>绩效评价过程中获取的其他文件及凭证等资料。</p> <p>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具体如下：</p> <p>(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p> <p>(2) 比较法，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p> <p>(3) 因素分析法，是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p> <p>(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p> <p>(5) 公众评判法，是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p> <p>(6) 标杆管理法，是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p> <p>(7) 其他评价方法。</p> <p>根据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支出实际情况，本项目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方法，因素分析法通过核查项目执行、产出等全过程资料</p>

	评价项目实施的整体情况是否符合实际需要，对比法则反映项目实现的产出和效果情况，公众评判法则是采用现场问卷调查方式对项目满意度进行评价。
--	---

####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90.00分		评价等级	优		
绩效分析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加分	减分
	得分率	70.00%	95.33%	100%	80.00%	0	0

#### 五、存在的问题

##### (一) 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高，收入预测偏差较大

2024年度基金收入预算完成率为124.33%，偏差率达24.33%。主要原因是未能充分预估中央、省级、县级财政补助标准的指标幅度，反映出预算编制的预见性和精准性有待加强。

##### (二) 政策宣传存在结构性盲区，部分群体认知不足

问卷调查显示，仍有16.11%的群体对养老保险资金来源认知模糊，其中农民占比高达72.4%。表明现有宣传方式在覆盖特定人群（尤其是农民）方面存在不足，政策宣传的深度和精准度有待提升。

##### (三) “数字鸿沟”问题凸显，高龄群体服务体验待改善

59.3%的受访者反映高龄认证存在困难，该问题在60岁以上群体中尤为突出（发生率83.6%）。在服务数字化转型过程中，未能充分兼顾老年群体的操作能力，适老化服务措施不足，成为影响群众满意度的主要痛点。

##### (四) 绩效目标管理不够完善，量化指标设置不精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未能全面覆盖政策宣讲、基金可持续监测等关键工作内容，且部分绩效指标值不够清晰、细化，未能完全遵循“清晰、可衡量”的原则，影响了绩效管理的导向和监控作用。

#### 六、有关意见建议

##### (一) 加强政策研判，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

建议财政部门与人社部门建立更紧密的联动机制，加强对上级补助政策变动趋势的分析研判，参考历史数据并结合政策动态，采用更科学的预测方法编制预算，减少大幅偏差。

##### (二) 实施精准宣传，消除政策认知盲区

针对农民等重点群体，设计更通俗易懂的宣传材料，开展案例式、互动式

宣讲。推广“村社专员”制度，进行点对点讲解，力争将政策完全不了解人群的比例显著降低。

### （三）推动“双轨”服务，破解高龄认证难题

在优化线上认证方式的同时，应重点加强线下服务能力。建议在村级服务中心增设人工认证代办点，为行动不便者提供上门认证服务，并探索开发具备语音引导功能的简易认证系统，切实提升老年群体的服务体验。

### （四）完善绩效指标，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

建议根据项目实际，补充和完善绩效目标体系，特别是增加反映政策宣传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基金长期可持续性等方面量化指标，使绩效目标能够更全面、精准地引导和衡量工作成效。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实地调研掠影	
主评人	肖广萍

## 八、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决策 (10分)	绩效目标（4分）
	资金投入（6分）
过程 (30分)	资金管理（12分）
	组织实施（18分）
产出	产出数量（12分）

(32分)	产出质量 (12分)
	产出时效 (8分)
效益 (28分)	社会效益 (12分)
	可持续影响 (10分)
	满意度 (6分)

